公示及有效反馈时间

2024年12月31日-2025年1月29日

意见反馈方式

1.网络反馈：[请发送电子邮件至ZQDZJW@JN.SHANDONG.CN](mailto:请发送电子邮件至ZQDZJW@JN.SHANDONG.CN)

2.信函反馈：请寄送信件至济南市章丘区垛庄镇人民政府

3.有效反馈意见：反馈时请注明为“济南市章丘区垛庄镇国土空间规划公示意见反馈”，并提供真实联系人姓名、联系电话、联系地址。如反馈意见信息不准确或不完整导致无法进一步核实有关情况，视为无效意见。

4.咨询电话: 0531-83785978

感谢您的积极参与!